

巴中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

巴市安监函〔2017〕110号

巴中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关于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工作不到位情况的通报

各区县安全监管局：

11月30日，省安全监管局《关于2017年前三季度全省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工作情况的通报》（川安监函〔2017〕395号）对全省前三季度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通报。从通报情况看，我市相关工作开展情况与兄弟市（州）尚存在一定的差距，监督检查、行政处罚、罚款处罚等各项指标排名均不理想。其中恩阳区执法统计数据填报为0，更被省安全监管局前后2次点名批评。这充分暴露出恩阳区对执法统计数据填报工作的高度不重视，也严重影响了我市创建规范性执法示范市及目标考核结果。依据《县（区）及市级各部门2017年度安全生产党政同责工作目标任务及考评细则》及市委市政府综合绩效管理相关规定，此次通报结果纳入区县安全生产考核内容，并分别扣减恩阳区在安全生产三项考核中分值。

希望各区县引以为戒，认真抓好安全监管执法相关工作，尤其重视统计报表的真实性和逻辑性，避免低级错误。同时，请认真清理省、市目标考核相关内容，及时查漏补缺，确保全年目标任务圆满完成。

特此通报。



抄送：各区县人民政府

巴中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

2017年12月5日印发
